

中山市南区街道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南区街道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上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精神，紧紧围绕街道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增收节支、开源节流，有保有压、有促有控，重点保障基础设施及民生项目建设，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为街道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街道 2023 年财政预算编制情况如下：

（一）2023 年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安排全街道上级补助收入 42,851 万元，再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963 万元，调入资金 49,900 万元，合计 96,088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576 万元及一般公共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27,138 万元后，无结转结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85,500 万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5,311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09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政府性基金）1,980 万元，调出资金 47,738 万元后，无结转结余。

（二）2023 年财政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全街道财政总收入预算为 188,525 万元，具体情况：

1. 上级补助收入 42,85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36,852 万元（税收返还 28,000 元，非税返还 5,700 万元，税收基数返还 3,15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99 万元，专项转

移支付（补助）收入 5,000 万元。

2. 调入资金 47,738 万元，按照相关规定，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85,500 万元，同比增加 78,525 万元，增幅 1125.8%，主要为预计明年可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5,000 万元。

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9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5,31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 2,162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无结转结余。

（三）2023 年财政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全街道总预算支出安排 188,5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5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3 万元，增幅 0.2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093 万元，同比增加 27,651 万元，增幅 206%（预估明年土地出让相应安排支出），调出资金 47,7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27,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1,98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2 万元，同比增加 5,169 万元，增幅 83.60%，主要为运行类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 8,931 万元，同比增加 3,007 万元，增幅 50.76%，主要为根据要求改造视频监控系统增加的支出；

3. 教育支出 18,332 万元，同比增加 4,832 万元，增幅 35.79%，主要为 2023 年新增幼儿园建设及运行类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1,267 万元，同比增加 967 万元，增幅 322.39%，主要为 2022 年部分项目调整到 2023 年开展导致；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8 万元，同比增加 931 万元，增幅 137.58%，主要为 2022 年部分项目调整到 2023 年开展导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万元，同比增加 1,197 万元，增幅 14.97%；

7. 卫生健康支出 2,508 万元，同比减少 638 万元，降幅 20.28%，主要为 2023 年减少安排新冠支出；

8. 节能环保支出 743 万元，同比减少 21,787 万元，降幅 96.70%，主要为 2022 年低效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支出抬高基数；

9. 城乡社区支出 5,565 万元，同比增加 1,902 万元，增幅 51.92%，主要为部分费用调整到 2023 年支出带来支出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 3,734 万元，同比增加 1,430 万元，增幅 62.05%，主要为加大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投入；

11. 交通运输支出 351 万元，同比增加 51 万元，增幅 16.84%；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5 万元，同比增加 43 万元，增幅 16.33%；

13. 商业服务业支出 9 万元，同比增加 9 万元；

14. 金融支出 1 万元；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 万元；

16. 住房保障支出 3,181 万元，同比增加 899 万元，增幅 39.40%；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8 万元，与上年持平；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83 万元，同比增加 1,291 万元，增幅 108.34%，主要为应急平台建设支出增加；

19. 预备费 900 万元。

2023 年全街道“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总额 2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22 万元，比去年下降 1 万元，降幅 4.3%、公务接待费 46 万元，同比减少 5 万元，降幅 9.8%、公务用车费 191 万元，同比减少 16 万元，降幅 7.7%（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52 万元和公务用车购置费 39 万元）。

二、2023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加大财政收入组织力度。继续与各部门协同开展税收任务攻坚，协调配合落实个人出租房产相关税收工作。同时加强各非税收入执收单位、国有企业联动，增加非税收入。

（二）全力保障重点工作推进。落实南区街道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及中山科学城南区启动区等重点项目建设与支出，助力经济发展。严守环境质量底线，抓好水污染综合治理。一方面依托排水厂网一体化项目，完善管网设施；另一方面持续抓好全民治水，提升管网效能。做好财政资金保障，高质量完成各项治理任务。继续全力保障民生福祉，兜牢“三保”底线，推动民生实事工作开展。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执行审核，绷紧过紧日子这根弦，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扎实落实“六稳”“六保”

任务，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有力有序推动预算绩效问题整改，硬化预算支出责任约束，补齐绩效管理闭环短板弱项，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后半篇文章”。

（四）加大专项债券发行力度。围绕重点领域，积极谋划储备专项债项目，加快项目立项等前期工作，抢抓发行窗口期，争取储备一批、发行一批、建设一批。

（五）完善财政制度体系。续完善政府采购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在线实时监控，完善内部控制建设，落实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制工作。